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3年7月3日以通讯形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

4、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接触镜和配套产品产业化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对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公司《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接触镜和配套产品产业化项目”延期的公告》详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日